**伊金霍洛旗水利局**

**饮水安全提质增效项目**

**绩效评估简要报告**

**内蒙古东衡政同咨询管理有限公司**

**2023年1月**

**饮水安全提质增效项目绩效评估简要报告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****项目背景**

近几年中央和地方安排资金建设饮水工程，重点解决了中西部严重缺水地区农民的吃水困难问题，但仍有一些地区的农村饮水存在高氟、高砷、苦咸、工业污染、微生物等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等水质问题。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直接影响农民身体健康和农村稳定，成为人们最关心、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之一。

民以食为天，食以水为先。获得安全饮用水是人类生存的基本需求。党中央、国务院领导高度重视饮水安全工作，要求把“切实保护好饮用水源，让群众喝上放心水”作为首要任务，把“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、呼吸清新的空气，有更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”作为政府工作的目标。2007年，国务院正式批准《全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“十一五”规划》。温家宝总理作出了重要批示“加强工作，注重落实，做好宣传，接受监督”，这标志着我国农村饮水安全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。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《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（2018—2022年）》、内蒙古自治区农村牧区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、《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环境综合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重要指示和决策部署，以及为顺应广大农牧民需求，经伊金霍洛旗（以下简称“伊旗”）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研究决定，伊旗将农村牧区饮水安全提质增效工程纳入其2022年民生工程，拟对上述工程进行维修改造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以提高农村牧区供水能力，提升供水保障水平，全力保障农村牧区饮水安全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**

窗体顶端

项目共涉及六个镇55个村社，工程建设分为以下三部分：一是新建工程，二是水源井提质改造，三是工程维修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打机电井10眼，配套潜水电泵13台（套），建筑12.25m2井房7座；新建高位蓄水池6座；铺设输配水管网191.97km，安装变压器1台，液位控制器9套，加压泵3台，维修高位蓄水池6座。工程建成后可解决2.08万人、9.19万牲畜饮水问题，项目工程建设期为2022年。

项目建设内容及数量

| **序号** | **计划建设内容** | **实际建设内容**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新建机电井10眼 | 完成建设机电井10眼 |
| 2 | 配套潜水电泵13台（套） | 完成配套潜水电泵13台（套） |
| 3 | 建设12.25m2井房7座 | 完成建设12.25m2井房7座 |
| 4 | 新建高位蓄水池6座 | 完成建设高位蓄水池6座 |
| 5 | 铺设输配水管网191.97km | 完成铺设输配水管网191.97km |
| 6 | 安装变压器1台 | 完成安装变压器1台 |
| 7 | 液位控制器9套 | 完成安装液位控制器9套 |
| 8 | 安装加压泵3台 | 完成安装加压泵3台 |
| 9 | 维修高位蓄水池6座 | 完成维修高位蓄水池6座 |

截至评估日，项目已全部完工，但尚未进行验收工作，预计2023年3月底完成项目法人验收并交付使用。

**二、综合评估情况及评估结论**

提高农村牧区供水能力，保障农村牧区饮水安全，彻底解决农牧民“吃水难”问题，让农牧民喝上“放心水”，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最基本的要求。该项目通过对伊旗阿勒腾席热镇、伊金霍洛镇、乌兰木伦镇、纳林陶亥镇、红庆河镇、札萨克镇新建饮水工程和维修养护已有供水工程，解决农牧民饮水问题，提高农牧民生活水平。截至评估日，项目已完成阿勒腾席热镇、伊金霍洛镇等六个镇的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内容，建设完成后将解决2.08万人饮水困难问题，为农村牧区供水能力和饮水安全提供有力保障。但评估发现，项目存在实施方案合理性不足，工程未如期进行验收等问题。**项目绩效评估得分为86分，评估级别为“良”**。

绩效评估得分总体情况表

| **一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决策 | 15 | 13.60 | 90.67% |
| 过程 | 20 | 19.07 | 95.35% |
| 产出 | 30 | 26.40 | 88.00% |
| 效益 | 35 | 27.07 | 77.34% |
| **总分** | **100** | **86.14** | 86.14% |
| **总分（取整）** | **100** | **86** | 86% |
| **综合评估等级** | **良** |

**三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**（一）存在问题**

**1.实施方案中计划工期未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设置**

一般农村牧区饮水工程的规模相对较小，且工作量比较分散，多数施工用地涉及农耕地，为了避免出现工程施工作业干扰农作物的正常生长，前期施工方案的设计非常重要。目前，项目实施方案未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论证和设计，计划工期与农耕地使用时间相冲突，从而导致实际工期延后，整体施工进度相对滞后。

**2.工期滞后导致未按节点支付、预算执行率低。**

2022年执行预算460.99万元，结转180.01万元，预算执行率71.92%，预算执行率较低。主要原因为项目涉及多个工程建设，所有工程建设项目需验收合格后才支付尾款，且项目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一年后再无息返还质保金。目前项目进度尚未达到合同尾款支付时点，相关尾款和后续质保金均为跨年支付。

**3.工程未按计划时点投入使用，效益未能完全发挥。**

项目共建设完成10眼机电井及其配套设施，但由于整体工期较为滞后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旗水利局未及时开展验收工作，未能按计划交付使用，故农牧民饮水困难问题未能及时解决，效益尚未完全发挥。

**（二）有关建议**

**1.做好前期调研工作，制定的合理实施方案。**

建议旗水利局在制定实施方案前做好实地调研工作，对施工用地进行现场勘察，全面考虑施工用地的实际情况，将实际情况与工程计划工期进行核对，以避免工程无法按计划完成。同时，应考虑选用先进的施工方法，部署劳动组织，协调配合各类作业，才能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任务。

1. **按工程实际进度及时调整预算资金。**

通过建立工程建设成本估算机制，提高工作预期。同时，需要充分研究和掌握各子项目建设进度，若项目实际进度有变化，未能如期完工，则应及时根据实际情况对预算资金进行修正，尽量避免因合同付款节点导致预算资金时间错配，影响预算执行效率。

**3.加快验收进度，及时投入使用。**

建议旗水利局及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，对全部新建机电井通电、通水，并按要求对开通后机电井的水源进行水质检测，确保农牧民和牲畜受益全覆盖。